

全国 1300 多个拘留所收教所 7 月起向社会开放 参观拘留所不得带手机

5月12日,公安部监所管理局对外宣布:从7月1日起,全国三级以上(含)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全部向社会开放。

何谓三级以上?为什么要开放?怎样申请参观?如何确保监所安全、避免干扰监所工作秩序?针对人们普遍关心的问题,记者采访了公安部监所管理局副局长郭振久。

公安部于2001年、2006年分别颁布了《收容教育所等级评定办法》、《拘留所等级评定办法》,对“两所”实行等级化管理。等级评定办法对两所执法、管理、教育、基础设施建设、装备配备等方面规定了严格细致的等级划分标准,按照这个标准将

“两所”划分为一级所、二级所、三级所和不合格所。

截至目前,全国三级以上拘留所约1300个,三级以上收容教育所约60个。

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开放对象包括: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和工会、共青团、

妇联、学校、律师协会、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组织的人员,以及新闻媒体记者,被监管人员家属等。上述有关单位及个人向公安机关或者拘留所、收容教育所提出参观申请,经主管公安机关批准后,持有效证件或团体介绍信,有组织地到所参观。同时,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应当定期公布家属开放日的时间,组织被监管人员家属在所内生活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

保证开放的顺利实施,还得考虑“两所”人员安全和正常工

作运转,因此,也规定了相应的注意事项:拘留所、收容教育所接待社会参观或者接受新闻媒体采访的,应当事先告知其注意事项和应当遵守的规定,并进行入所登记和安全检查。参观者不得携带包裹、手机、相机、打火机、刀具等物品,不得利用与被监管人员交流的机会为其传递信件、物品。除经批准采访的新闻媒体人员外,其他参观人员不得录音、录像、拍照。要注意依法保障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未经被监管人员同意,参观或者采访人员不得要求与其谈话或者拍照。

据《人民日报》

龚刚模等人涉黑案 二审开庭

据新华社重庆5月17日电(记者朱薇)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17日对龚刚模、樊奇杭等人涉黑案进行二审公开开庭审理,法院预计庭审将持续3天。

去年6月,重庆爱丁堡小区发生枪杀案,警方抓获相关涉案人员龚刚模、樊奇杭等34人,此案被称为重庆“打黑第一案”。2月10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公开宣判,判决龚刚模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罪,非法买卖、运输枪支、弹药罪,贩卖、运输毒品罪,非法经营罪,行贿罪,非法持有枪支、弹药罪,开设赌场罪,容留他人吸毒罪9项罪,被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樊奇杭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罪等8项罪,被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另一黑社会性质组织的骨干成员吴川江被判处死刑;其余被告人张孟军等31人被分别判处死缓、无期徒刑至有期徒刑10个月不等的刑罚。

一审宣判后,龚刚模等20名被告人提出上诉。

教育局副局长 刀捅副书记后跳楼

5月12日,江西省抚州市乐安县教育局发生伤人案。该局副局长陈国华用刀捅伤该局党委副书记何志明。随后,陈跳楼自杀,何志明经抢救伤情稳定。

伤人过程只有几分钟

5月16日,何志明的妻子告诉记者,事情发生前毫无征兆。当天,何志明14时30分赶到单位上班。何先到人事股交代一些事情,后回到办公室。陈国华与何志明同在一个办公室办公。何进办公室后,陈对他说,空调制冷效果不好,看看制热效果如何,“说完两人还相视一笑”。

何志明妻子叙述,空调打开后,陈国华关上办公室门,两人背靠背坐着在电脑上查资料。不到一分钟,何志明感觉头部遭钝器袭击。随后,何背部又被捅两刀。何志明转过身,把陈国华按在桌子上,质问陈在干什么。陈国华一句话没说。

何志明妻子说,随后,丈夫往办公室外面逃,开门时又被捅一刀。出门后,有人扶住了何志明,赶上来的陈国华再砍一刀,并将何踢下了楼梯。“整个过程只持续了几分钟。”15时20分,何志明妻子得知此事,丈夫被送医抢救时,陈国华跳楼自杀。

“何志明经过抢救已经清醒过来,正在南昌住院。”何志明妻子说。

伤人原因众说纷纭

知情者告诉记者,陈国华性格内向,陈何两人平时同在一室办公,有摩擦。可能是陈国华的妻子欲评特级教师职称未果,陈找何讨论此事时,双方发生摩擦,导致陈用刀捅人。

陈国华的亲属告诉记者,陈是因不愿与何志明同流合污,是为了廉政,才这样做的。该人士称,目前此事不便多说,“过后再联系你”。

何志明妻子介绍,陈何一直没有矛盾,何至今不知陈国华为什么用刀捅他。何志明清醒时,曾让人去问陈国华刀捅他的原因。

何志明妻子说,估计陈国华是因为妻子没评上特级教师,所以找何志明理论,因为何分管该项工作。陈的妻子比较年轻,去年没评上时,陈就曾找过人保局长的麻烦。

公安局称是治安案件

何妻否认陈国华因腐败找何志明麻烦。“你们可以去打听下,何志明一直是个老实人,在教育局是不是做过一笔生意?卖过一本书?这些都是可以调查出来的。”何妻说,她自己开了厂子,根本没必要腐败。

乐安县公安局局长钟建平称,该案不是凶杀案,是治安案件,“是单位内部两位领导打架”。 据《新京报》

发短信,轻松预约世博芬兰馆

今后,想要参观世博芬兰馆,但又嫌排队麻烦的游客,可以选择在入园后,先发送手机短信,只要凭借一个二维码,就可以轻松入园,无需排队。记者昨天从芬兰馆获悉,从5月19日起,他们将正式推出这一绿色通道预约系统。

一直以来,排队队长龙已成为世博园区里司空见惯的事。据上海世博会芬兰副代表傅明睿介绍,今后,游客只需通过短信

形式发送需要入园的时间到特定的号码,系统便将自动识别芬兰馆预约时间,并将预约凭证以二维码的形式发送至游客的手机上。在芬兰馆入口处,游客仅需将手机由专门设备轻轻一扫,即可参观芬兰馆而无需排队。“如此一来,游客便能够利用无线终端提前预约芬兰馆参观时间,减少了排队的烦恼。”

不仅如此,此次芬兰馆的合作伙伴还会将电子礼物券发送

给前来参加其活动的嘉宾,嘉宾凭着电子礼物券可以前往一楼商店领取礼物。

日本馆的有关负责人则介绍,日本馆已在探讨导入预约机,使游客不用一直在现场排队,提高他们参观的效率,减少他们参观的辛苦程度。

而记者昨天在泰国馆门口一侧看到,2台崭新的绿色预约机已经安放到位,泰国馆表示,还要进行调试后才会对外启用。

目前仍采取参观者直接排队进馆的方式。

另外,澳大利亚馆、新加坡馆、新西兰馆则表示,目前还没有采用预约机的打算。

据上海《青年报》



公安局长索贿200万 企业家不从被关941天

媒体近日披露了山西省大同市部分官员因5年前瞒报矿难纷纷落马的消息。记者随后又从大同市有关方面获悉,已被双规的大同市公安局矿区分局局长高建勋,在其担任大同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支队长职务期间,曾炮制一起冤假错案,令民营企业家张志斌被羁押941天,张所拥有的2000多万元资产也被非法贱卖。

“不给200万就判你无期”

大同市金鑫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张志斌向记者讲述了这桩官司的前后经过。

2005年7月20日上午9时左右,张正斌接到一名自称公安局经侦支队工作人员的电话。电话中,这名经侦支队工作人员问他在什么地方,想约他见面。张志斌问什么事,对方称听别人说他销售假冒伪劣润滑油发了财。张志斌说自己从未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当即回绝了对方。

后来张志斌了解到,这个人就是经侦支队所辖大队的一名大队长。由于不敢得罪公安局,张志斌最终还是与这名大队长见了面。面谈中,这名大队长称他们领导“高支”最近手头有些紧,想跟张志斌“借”200万元。张志斌说,他予以拒绝后,这人撂下话称:“别说你一个小小卖润滑油的,就连那些开煤矿挣了大钱的老板见了‘高支’也得乖乖的,都得给‘高支’几百万元意思意思,否则就别想在大同地面上混。”

张志斌说,他事后得知,这个大队长所说的“高支”,就是时任大同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支队长高建勋。

张志斌自觉遵守守法经营,没有理会这一无理要求。然而,就在他拒绝后的一个多月,2005年8

月22日上午,该大队长突然带领20多名民警包围他所经营的大同市金鑫石化有限责任公司,封存公司全部产品,带走公司10多名员工,张志斌当天不在公司,侥幸逃脱。一个月后,张志斌被抓,曾有媒体报道了这一“全国罕见大案”。2007年,高建勋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这起“特大生产伪劣润滑油案”是其主要功绩之一。

张志斌告诉记者,就在他被捕后,高建勋跟他说,“你总归还是得见我,拿200万那么难啊”。张志斌称自己无罪,高称其在检察院有人,至少能判他个无期。张志斌问能否办取保候审,被告知需要交200万元。高建勋就让其家人把库存查封的部分润滑油卖得120万元,全部打到高建勋指定的账户上,后因没有凑够200万元,张志斌未能办理取保候审。

制造冤假错案反被提拔

未能办理取保候审,张志斌终被刑事拘留,罪名是涉嫌非法生产、销售伪劣产品,假冒注册商标及虚开增值税发票。

与他一起被刑拘的,还有公司财务人员王一萍、刘丽芳,生产人员张礼、张格,库管人员史丽珍。因帮弟弟的润滑油公司经营,张志斌的哥哥张志国也被刑事拘留278天。张志斌的姐姐张志兰,因给公安局长拨打电话反映弟弟被超期羁押问题,在看守所中度过161天。张礼、张格被拘291天。宋小亮是公司的名誉法人代表,实际并不参与公司任何事务,被拘141天……据当时媒体报道,此案涉案人数达33人,后刑拘9人,批准逮捕7人。

2006年2月27日,大同市公安局将此案移送大同市人民检察



高建勋(资料图片)

院。同年9月9日,检察院向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后以事实、证据有变化为由撤诉,发回公安局补充侦查。2007年6月26日,大同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再次将该案移送大同市人民检察院。

2008年4月21日,新荣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认为此案“主要定罪证据存在疑问,缺乏必要的理论指导予以证明”,对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不予确认,判决张志斌等人无罪。后大同市新荣区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二审,于2008年7月23日作出裁定,驳回抗诉,维持原判。

最令张志斌想不通的是,这样一起明显的冤假错案,高建勋不仅未受任何处理,反而先是被有关人士“力排众议”提拔为大同市公安局矿区分局局长,后来还成为局党委成员,直至近日才因瞒报矿难被双规。

至今未能领到国家赔偿

获得自由后,张志斌多次到

大同市公安局,请求大同市公安局解除被查封、扣押的所有财产,并依法提出国家赔偿申请。2008年9月8日,大同市公安局作出答复,不予解除查封,理由是:“此案已进入司法程序,部分查封、扣押物品由我局代为保管,其余均已依法交职能部门保存管理。是否退还我局不能自行决定,待相关司法机关商定后方可处理。”

张志斌不服,向山西省公安厅提出申诉。2009年4月22日,山西省公安厅向大同市公安局下达了纠正违法通知书,要求后者及时给予张志斌等人国家赔偿。此后,大同市公安局作出赔偿决定。

但张志斌告诉记者,赔偿决定作出后,大同市公安局只是象征性地返还了他一小部分财产,张志斌的大量财产在扣押封存期间,被公安局非法贱卖。时至今日,张志斌等人仍未能拿到属于自己的国家赔偿。

据《中国青年报》